臺北市古亭地政事務所第594次所務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9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0分

地點：本所4樓會議室

主席：陳淑珍主任

出席人員：詳簽到表　　**紀錄**：郭佳錡

壹、報告事項：

一、宣讀本所第593次所務會議紀錄。

主席裁示：洽悉。

二、宣讀本所第593次暨歷次所務會議決議暨指（裁）示事項。

執行情形報告：略。

三、各課室報告：略。

貳、主席指（裁）示事項：

一、本所吸菸區應注意每日環境清潔及維護。

二、各課室每年應辦事項，應於前一年底訂定次年行事曆送交研考彙整列管，另於所務會議報告執行情形。

三、為利業務聯繫，請行政課協助登記課配置初審人員每人一組電話分機。

四、轉達局務會議主席暨長官指（裁）示及相關配合事項與地所有關部分：

（一）吳副局長提示：

有關資本門採購案件，本府原則為上半年度須完成採購作業，請各經辦單位留意作業期程及早準備。

（二）李專門委員提示：

請各單位控管年度工作項目內容，避免有業務應辦而未辦情形，若遇有承辦同仁異動情形，亦應落實交接作業。

(三)主席裁示：

1.本局「臺北地政」官方LINE將於6月1日正式上線，請各科室所隊鼓勵同仁加入好友，並利用7月內政部業務督導考評時機，提前積極向考評委員宣傳。

2.人事室宣導有關「公務人員兼職」、「禁止經營商業」及「嚴禁酒後駕（騎）車及上班期間飲酒」等事項，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依規定辦理。

3.政風室宣導有關「赴陸港澳地區通報規範及定期抽查違法赴陸港澳機制」、「廉政倫理規範」、「反賄選」及「財產申報」等事項，請各單位轉知同仁確實依規定辦理；另「赴陸港澳地區通報規範及定期抽查違法赴陸港澳機制」，請各單位確實向留職停薪同仁宣導，於6月5日前向政風室回報宣導情形，並請政風室協助彙整。

散會：上午11時0分